

勞工處 職安局

「物業管理公司－推廣安全輕便工作台」合作先導計劃 2.0

實用資訊手冊

<u>目錄</u>	<u>頁碼</u>
1. 計劃跟進工作	2-5
(包括換領安排、啟動借用服務及保險事宜等等)	
2. 計劃下獎勵詳情 (挑戰賽及大抽獎)	6-9
3. 實用網上連結和資訊	10-13
4. 常見問題	14-17
5. 重要聯絡資訊	18

1. 計劃跟進工作

勞工處和職安局於 2018 年推出「物業管理公司－推廣輕便工作台」合作先導計劃(1.0 計劃)，免費提供符合安全規格的輕便工作台（即梯台及功夫橈）予物業管理公司，以供借予在其管理屋苑範圍內工作的承辦商使用。為讓更多工人受惠，勞工處和職安局再接再厲，於 2022 年推出「物業管理公司－推廣安全輕便工作台」合作先導計劃 2.0 (2.0 計劃)，進一步深化離地工作安全文化，保障工友安全，讓業戶及物管公司進行離地工程時可以更安心、放心。

感謝 貴機構參與計劃，為管理的屋苑申請免費的輕便工作台（即梯台和功夫橈），以供借予在其管理屋苑內工作的承辦商使用。以下為與本計劃的重要跟進工作，敬請遵照 貴機構早前已簽妥並同意的計劃表格條款及承諾書，於兩年計劃期內(即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落實執行相關承諾。

1.1 換領安排（只適用於 2.0 計劃受惠屋苑）

本局早前已將輕便工作台換領信電郵予 貴機構，機構須於一個月內聯絡供應商安排送貨，否則自動喪失資格。供應商接獲通知後，會在不多於一個月內，提供輕便工作台予機構。在送貨時，供應商會收回「換領信」的正本。每台輕便工作台包括一次免費送貨服務。所有送貨安排必須於 2022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完成。

1.2 免費更換及保養（只適用於 2.0 計劃受惠屋苑）

- 由提貨日起計 14 天內，輕便工作台可免費更換，但不包括人為損壞、不按照說明書正確操作及使用。
- 由提貨日起計 2 年，供應商會提供免費保養服務（包括人工檢查及維修費用和更換裝置的原廠零件；但不包括人為損壞、不按照說明書正確操作及使用）。

1.3 啟動輕便工作台借用服務

機構須於收妥所有輕便工作台後，於下列連結輸入資料，以完成啟動程序。這些資料會用於計算產品責任保險的生效期、計劃下獎勵的生效期及研究統計分析等用途。受惠屋苑必須於 2022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完成啟動程序，否則受惠屋苑參與計劃下獎勵的資格可被取消。

職安局會通知 1.0 計劃的受惠屋苑，其輕便工作台是否符合安全規格並可受保。當收到本局有關之書面通知後，受惠於「1.0 計劃」之屋苑亦須於下列連結輸入資料，以作申報。

(2022 年 9 月 2 日更新：職安局留意到部份輕便工作台派送需時，有見及此，若屋苑已收到首批輕便工作台，即可透過連結輸入資料，開

始借用服務；當收到所有輕便工作台後，請再次進入連結輸入資料，以完成啟動程序。挑戰賽及大抽獎的比賽時段，會以屋苑第一次填報之日期計算。)

「輕便工作台」啟動借用服務：



<https://bit.ly/pmc2startservice>

1.4 確保指定員工完成訓練

受惠物管公司聯絡人須向指定技工及前線物管員工提供輕便工作台相關安全資訊 (包括培訓影片、指引及網上問答題等)，以確保他們完成訓練，並符合資格協助計劃推行。完成訓練詳情如下：

- 觀看由職安局及/或供應商提供的網上訓練短片；
- 於該網上平台完成指定 3 題網上小測驗並須全部答對；
- 須於參與網上小測驗時提供中英文全名、受惠物管公司及屋苑名稱等資料，以供職安局存檔。

網上小測驗連結：

已受訓練的物管員工



<https://bit.ly/pmc2teststaff>

已受訓練的技工



<https://bit.ly/pmc2testtech>

如有員工更替，物管公司須適時更新受訓練物管員工/技工的名單。

1.5 已受訓練的物管員工及技工的職責

已受訓練的物管員工：

- 在每天開工前，按供應商指引(詳見 3.4.1 及 3.4.2)檢查輕便工作台，以確保其處於良好狀態；
- 見證借用人(如業戶)確認輕便工作台狀態良好及閱讀安全使用說明指引(詳見 3.4.1，該指引亦附於輕便工作台上，供借用人有需要時再作參考)；
- 填寫借用紀錄及意見表格(詳見 3.1.3)。
- 物管員工於下列情況須提供本計劃的資訊(如通告及相關職業安全單張，詳見 3.2)，並鼓勵住戶借用輕便工作台：
 - 住戶向屋苑管理處申報進行裝修工程(如申請裝修証)時；
 - 在住戶裝修期間，若發現工人未有使用輕便工作台作離地工作時。
- 為協助屋苑詳細記錄輕便工作台的借用服務，職安局擬定了「輕便工作台借用服務申請表」及「輕便工作台借用條款及免責聲明」的範本(詳見 3.4.4)。

已受訓練的技工：

- 在有需要時保養及維修輕便工作台，並存檔有關維修紀錄(詳見 3.4.3)。

為激勵物管公司及其員工，以及在受惠屋苑範圍內進行離地工作的人士(例如業戶及裝修工人等)，善用輕便工作台，本計劃設立獎勵計劃，(詳見 2)。

1.6 定時提交「借用服務紀錄及使用後意見表格」

屋苑須於開始借用輕便工作台服務後第 3 個月、第 6 個月及後每隔 6 個月(直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填妥以下的「借用服務紀錄及使用後意見表格」並電郵至 pmc2@oshc.org.hk，電郵主旨請註明「借用服務紀錄及使用後意見表格」以供紀錄及進行計劃研究和分析。

借用服務紀錄及使用後意見表格



<https://bit.ly/pmc2record>

(請先下載此表格，再輸入資料，如有需要輸入更多參加者資料，可自行新增行數。)

1.7 履行承諾書責任以獲產品責任保險受保

產品責任保險是保障於受保期間因產品存在缺陷，而造成使用者的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時，此工作台的提供者依法應承擔的民事法律賠償責任。因不當使用產品而招致的身體損傷、個人財產損毀或損失則不在受保之列。物業管理公司須於意外後及時向保險公司匯報，使保險公司能派遣專業的理賠人員處理索償審查及批核，減少損失。

職安局為計劃下每台輕便工作台提供產品責任保險，受保單位包括受惠屋苑所屬之物管公司(及業主立案法團，如有)，物管公司及屋苑均無須支付保費。產品責任保險共分兩期：

- 第一期共 15 個月*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以及
- 第二期共 12 個月(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第一期原本為 12 個月，惟考慮到受惠屋苑收取輕便工作台的日期不一，第一期增至 15 個月。

凡參與本計劃的屋苑之物管公司，均自動列為第一期產品責任保險之受保單位。若物管公司要列為第二期產品責任保險之受保單位，則要視乎其於首年有否履行承諾書上的各項條款(詳見 3.4.5)，亦需要簽妥第二年的承諾書，承諾書內容與第一年雷同。

查詢保險事宜，可聯絡：納思保險顧問有限公司鄺先生（電話：2969 4101 / 電郵：ronnie.kwong@salus.com.hk

2.2. 計劃下獎勵詳情 (挑戰賽及大抽獎)

為激勵物管公司及其員工，以及在受惠屋苑範圍內進行離地工作的人士 (例如業戶及裝修工人等)，善用輕便工作台，計劃下設獎勵計劃，包括「借出輕便工作台挑戰賽」(挑戰賽)及「借用輕便工作台大抽獎」(大抽獎)，分別供物管員工及借用/使用輕便工作台的人士參與，積極借出及借用，均有機會獲得現金獎 (獎金高達\$2,000)。受惠物管公司的聯絡人將於限期內提交參與抽獎及挑戰賽的名單予本局，參加者毋須另外向本局報名。

另外，本局 2022-23 年度舉辦的「最佳職安健物業管理大獎」將加設新獎項，參與 2.0 計劃下的物管公司，可以其計劃下的屋苑作為單位，報名參與新獎項，獎項評分將計算借出次數及詳評估宣傳推廣創意，獎項詳情預計於 2022 年年末於「最佳職安健物業管理大獎」報名表格中公佈。

2.1 挑戰賽及大抽獎細則及獎賞

挑戰賽及大抽獎分為兩個時段 (第 1 至 3 個月、第 4 至 6 個月)，每個時段 3 個月。下文所述為挑戰賽/大抽獎的「時段」計法：

- 「1.0 計劃」：以受惠屋苑接獲勞工處及職安局通知其輕便工作台符合安全規格(受「2.0 計劃」產品責任保險保障)日期起計。例如受惠屋苑於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接獲通知，故此「第 1 至 3 個月」指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第 4 至 6 個月」指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2.0 計劃」：以受惠屋苑獲取輕便工作台日期起計，例如受惠屋苑於 2022 年 7 月 1 日起獲取輕便工作台，故此「第 1 至 3 個月」指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第 4 至 6 個月」指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 挑戰賽 (供物管員工參與)

- 物管員工可以組成 1 人、2 人或 3 人的隊伍參與。
- 物管公司聯絡人須按時段，為該屋苑的參加隊伍於以下指定連結填報資料 (包括參賽隊伍數目，各隊之借出次數，並提交「借用服務紀錄」副本以供佐證。) ，並電郵至 pmc2@oshc.org.hk，電郵主旨請註明「參加挑戰賽名單(第一時段)」以便紀錄，如個別隊伍已達到指定挑戰的借出次數，可儘早提交資料並電郵通知本局，以便本局及早頒發現金獎勵予物管員工。¹第一時段的登記須於 2023 年 2 月 10 日或之前遞交，逾期將視作放棄參賽。

¹只適用於「挑戰 1: 輕而易舉小挑戰」

登記參加挑戰賽(第一時段)



<https://bit.ly/pmc2challenge>

- 因應屋苑單位數目，每個屋苑可派出的參賽隊伍上限#如下：

三個組別：

- 大型住宅物業(501 個單位或以上): 最多 **4 支** 隊伍
- 中型住宅物業(101 至 500 個單位): 最多 **2 支** 隊伍
- 小型住宅物業(100 個單位或以下): 最多 **1 支** 隊伍

如填報參賽隊伍數目超過上限，本局只計算上限數目的隊伍，不作另行通知。

- **挑戰 1: 輕而易舉小挑戰**

當隊伍在每個時段借出輕便工作台達到最少次數，即可獲該時段之現金獎港幣 100 元：

時段	第 1 至 3 個月	第 4 至 6 個月
最少借出次數*	3 次或以上	6 次或以上

- **挑戰 2: 重重有賞大挑戰**

隊伍須於該時段內達到指定最少借出次數，才合資格競逐挑戰 2：

時段	第 1 至 3 個月	第 4 至 6 個月
最少借出次數*	10 次或以上	20 次或以上

*借出次數只計算於指定時段內的借出次數，第一時段的借出次數並不能累積至第二時段，即第二時段的借出次數**必須**重新計算。

- 在各組別中借出輕便工作台次數最多的隊伍，每隊可獲現金獎港幣 900 元，每個組別名額 20 個。
- 如有多於一隊借出輕便工作台的次數相同，則可同樣獲得現金獎，惟名額維持 20 個不變。
- 每個時段的借出次數是獨立計算，不能以其他時段的次數來累計。
- 遞交資料前，請確保申報借出的總次數必須與「借用服務紀錄」一致，否則有機會影響參加資格。

(2) 大抽獎 (供借用/使用輕便工作台人士參與)

- 借用/使用輕便工作台人士以個人身份參與，惟每一次借用一台輕便工作台，只有一個參加抽獎名額。
- 物管公司須向申請者提供「輕便工作台借用服務表」，如申請人/使用人有意參加大抽獎並同意轉交個人聯絡資料予本局作抽獎之用，須於「輕便工作台借用服務表」上別選有關選項。

- 物管公司聯絡人須按時段，為該屋苑遞交「**參加大抽獎名單（第一時段）**」以及相關資料（包括借用工作台的類別、借用日期、參加者身份(業戶或裝修工人)、參加者中英文全名、參加者身份證號碼(如123)、參加者聯絡電話、電郵、以及地址，敬請妥善保存由申請人填寫的「**輕便工作台借用服務表**」，進行大抽獎後，本局將會抽樣核實得獎者之借用紀錄，並個別通知得獎者。)
- 物管公司聯絡人須於 2023 年 2 月 10 日或之前，填妥以下的「**參加大抽獎名單（第一時段）**」並電郵至 pmc2@oshc.org.hk，電郵主旨請註明「**參加大抽獎名單（第一時段）**」以便紀錄，逾期可被取消參加資格。

參加大抽獎名單（第一時段）



<https://bit.ly/pmc2drawinglist>

(請先下載此表格，再輸入資料，如有需要輸入更多參加者資料，可自行新增行數。)

- 參與者須在每個時段最少借用輕便工作台 **1** 次，即可獲抽獎機會。
- 每個時段各有 100 個名額可獲獎賞，每位得獎者可獲現金獎港幣 100 元。得獎者在中獎後，將獲本局個別通知，並須正確回答一條簡易職安健問題，才可獲得獎賞。
- 在整個大抽獎中，每位參與者可獲最多 1 次獎賞。

2.2 挑戰賽/大抽獎規則

1. 職安局有權拒絕任何人參與挑戰/大抽獎或取消其資格而毋須作出解釋，如有任何爭議均以職安局作最後決定。
2. 職安局擁有是次挑戰/大抽獎之最終決定權，並有權更改挑戰/大抽獎規則、獎項及其他有關安排，毋須先行通知。
3. 職安局之員工及其直系親屬均不得參加是次挑戰/大抽獎，以示公允。
4. 參與者經由物管公司聯絡人遞交參加資料，即表示同意各項挑戰/大抽獎細則。

2.3 挑戰賽/大抽獎宣傳推廣

隨此實用資訊手冊附上挑戰賽/大抽獎電子宣傳單張 (詳見 3.4.6)，敬請受惠物管公司的聯絡人協助分發予物管員工及借用輕便工作台的人士，亦可自行印製有關單張，並張貼於當眼處，以鼓勵更多人參與挑戰賽及大抽獎，建議可於下列地點張貼本大抽獎/大挑戰的活動資訊：

(1) 借用輕便工作台大抽獎：

- 屋苑地下大堂；
- 屋苑公共告示版；
- 屋苑其他當眼位置，如電梯內。

(2) 借出輕便工作台挑戰賽：

- 屋苑管理處；
- 物管員工休息室。

3. 實用網上連結和資訊

3.1 相關連結

3.1.1. 啟動借用服務
(見 1.3)



<https://bit.ly/pmc2startservice>

3.1.2. 網上小測驗
受訓練物管員工
(見 1.4)

已受訓練的物管員工



<https://bit.ly/pmc2teststaff>

已受訓練的技工



<https://bit.ly/pmc2testtech>

3.1.3. 借用服務紀錄及
使用後意見表格
(見 1.4)



<https://bit.ly/pmc2record>

3.1.4 借用及借出獎勵 (第一時段)
(見 2)

參加挑戰賽登記 (第一時段)–



<https://bit.ly/pmc2challenge>

參加大抽獎名單 (第一時段)



<https://bit.ly/pmc2drawinglist>

3.2 刊物 (海報及單張)

3.2.1. 裝修及維修工程的職業安全 - 商用及住宅單位業主及租戶須知*



<https://bit.ly/3oemezW>

3.2.2. 裝修及維修工程的職業安全 - 承建商及工人須知*



<https://bit.ly/3RLSiNK>

3.2.5. 大廈/單位裝修可能令業戶需要承擔法律責任和鉅額賠償*



<https://bit.ly/3ySdx3d>

3.2.6. 借定唔借？為安全一定借！* (供張貼於大堂/電梯內的當眼位置)



<https://bit.ly/PMC2poster>

3.2.7. 使用輕便工作台進行離地工作



<https://bit.ly/3NsbJDD>

3.2.8. 離地工作危機四伏 輕便工作台穩打穩紮



<https://bit.ly/3y5VW7g>

*標誌之刊物將提供印刷版並預計於7月下旬送抵受惠屋苑，以供張貼予屋苑內或派發予業戶/裝修工人。屋苑亦可自行印製，以供張貼於於當眼位置或派發予相關人士。

3.3 刊物 (短片)

3.3.1. A 字梯定安全輕便工作台 (西瓜篇)



<https://bit.ly/pmcwatermelon>

3.3.2. A 字梯定安全輕便工作台 (真人篇)



<https://bit.ly/pmcrealperson>

3.3.3 點揀輕便工作台?

<https://bit.ly/pmcchoiceyoutube>

3.3.4 如何於不同工作應用 合適工作台、相關安全要點 及物管公司角色

<https://bit.ly/PMCSafety>

3.3.5 計劃下產品責任保險的 注意事項

<https://bit.ly/PMCInsu>

3.3.6 梯台裝拆、使用須知 及日常檢查要點教學示範 (亞太工業安全設備)

<https://bit.ly/PMCAAsiaPacific>

3.3.7 功夫櫈裝拆、使用須知 及日常檢查要點教學示範 (亞太工業安全設備)

<https://bit.ly/PMCAAsiaPacific2>

3.3.8 梯台裝拆、使用須知 及日常檢查要點教學示範 (德記五金發展有限公司)

<https://bit.ly/PMCTakKee1>

3.3.9 功夫櫈裝拆、使用須知 及日常檢查要點教學示範 (德記五金發展有限公司)

<https://bit.ly/PMCTakKee>

3.4 其他相關文件

- 3.4.1 安全使用及檢查指引: <https://bit.ly/pmc2guideline>
- 3.4.2 使用前檢查表: <https://bit.ly/pmc2checklist>
- 3.4.3 維修紀錄表: <https://bit.ly/pmc2maintenance>
- 3.4.4 「輕便工作台借用服務申請表」及「輕便工作台借用條款及免責聲明」範本: <https://bit.ly/pmc2sample>
- 3.4.5 承諾書內容 (貴機構早前已簽妥): <https://bit.ly/pmc2commitment>
- 3.4.6 挑戰賽/大抽獎電子宣傳單張: <https://bit.ly/pmc2lucky>

4. 常見問題

1. 供應商送遞計劃下的輕便工作台到受惠屋苑，物管公司/屋苑須支付運費嗎？

計劃為受惠屋苑成功申請的每台輕便工作台，提供一次的免費送貨，因此，物管公司或屋苑均無須自行支付運費。

2. 在計劃期間，物管公司需要向職安局遞交什麼文件？

(1) 啟動借用服務

受惠物管公司聯絡人須於收妥所有輕便工作台後，於下列連結輸入資料，以完成啟動程序。受惠屋苑必須於 2022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完成啟動程序，否則受惠屋苑參與計劃下獎勵的資格可被取消。(詳見實用資訊手冊第 2 頁 1.3：<https://bit.ly/3zdpuSe>)

啟動借用服務：<https://bit.ly/pmc2startservice>

(2022 年 9 月 2 日更新：職安局留意到部份輕便工作台派送需時，有見及此，若屋苑已收到**首批**輕便工作台，即可透過連結輸入資料，開始借用服務；當收到**所有**輕便工作台後，請再次進入連結輸入資料，以完成啟動程序。挑戰賽及大抽獎的比賽時段，會以屋苑第一次填報之日期計算。)

(2) 確保指定員工完成訓練

受惠物管公司聯絡人須向指定技工及前線物管員工提供輕便工作台相關安全資訊 (包括培訓影片、指引及網上問答題等)，以確保他們完成訓練，並符合資格協助計劃推行。(詳見實用資訊手冊第 3 頁 1.4：<https://bit.ly/3zdpuSe>)

網上小測驗連結：

已受訓練的物管員工

<https://bit.ly/pmc2teststaff>

已受訓練的技工

<https://bit.ly/pmc2testtech>

(3) 遞交「輕便工作台借用服務紀錄及使用後意見表格」

受惠物管公司須於開始借用輕便工作台服務後第 3 個月、第 6 個月及後每隔 6 個月(直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填妥以下的「借用服務紀錄及使用後意見表格」並電郵至 pmc2@oshc.org.hk，以供紀錄及進行計劃研究和分析。(詳見實用資訊手冊第 4 頁 1.6：<https://bit.ly/3zdpuSe>)

借用服務紀錄及使用後意見表格：<https://bit.ly/pmc2record>

(請先下載此表格，再輸入資料，如有需要輸入更多參加者資料，可自行新增行數。)

(4) 遞交「參加大抽獎名單」及登記「參加挑戰賽」

為激勵物管公司及其員工，以及在受惠屋苑範圍內進行離地工作的人士（例如業戶及裝修工人等），善用輕便工作台，計劃下設獎勵計劃，包括「借出輕便工作台挑戰賽」（挑戰賽）及「借用輕便工作台大抽獎」（大抽獎），分別供物管員工及借用/使用輕便工作台的人士參與，積極借出及借用，均有機會獲得現金獎（獎金高達\$2,000）。受惠物管公司的聯絡人將於限期內提交參與抽獎及挑戰賽的名單予本局，參加者毋須另外向本局報名。（詳見實用資訊手冊第6頁：<https://bit.ly/3zdpuSe>）

物管公司聯絡人須於2023年2月10日或之前，填妥以下的「參加大抽獎名單（第一時段）」並電郵至 pmc2@oshc.org.hk，電郵主旨請註明「參加大抽獎名單（第一時段）」以便紀錄，逾期可被取消參加資格。

參加大抽獎名單（第一時段）：<https://bit.ly/pmc2drawinglist>
（請先下載此表格，再輸入資料，如有需要輸入更多參加者資料，可自行新增行數。）

3. 挑戰賽及大抽獎的結果何時公布？

挑戰賽及大抽獎均設兩個時段，預計結果公佈時間：

- (1) 第一時段結果預計於2023年第一季公佈
- (2) 第二時段結果預計於2023年第二季公佈

4. 參加挑戰賽及大抽獎的借出次數是否可以累積？

借出次數只計算於指定時段內的借出次數，第一時段的借出次數並不能累積至第二時段，即第二時段的借出次數必須重新計算。

5. 計劃完結後（暫定為2024年6月30日），輕便工作台需要歸還給職安局嗎？

- (1) 產品的擁有權屬成功申請的公司，該公司須採取適當措施正確使用輕便工作台，包括使用前的檢查、保養程序及妥善的儲存方法等，以確保該產品的使用沒有違反任何適用的法例，並符合相關的安全標準及遵照製造商指引。勞工處及職安局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就與此計劃有關而引致的直接、間接或相應造成的任何申索、損失或損毀而負上任何法律或其他責任。
- (2) 成功申請的公司如因任何理由沒有實踐該計劃，勞工處及職安局有權撤銷申請及要求退還所獲得的輕便工作台。
- (3) 成功申請的公司須保證不得轉賣或轉贈所獲得的輕便工作台。

6. 受惠物管公司可如何鼓勵業戶/承辦商使用輕便工作台？

受惠物管公司均須同意協助推廣輕便工作台的安全使用，以促進離地工作安全。包括：

- (1) 於屋苑樓座大堂佈告箱及/或電梯內張貼通告/海報通知住戶，物管公司會提供輕便工作台借用服務予住戶承辦商的工人使用。物管公司亦可透過不同途徑例如：內聯網、管理費通知單及收據等，推廣輕便工作台借用服務；
- (2) 當住戶於管理處申請裝修証時，管理處職員須提供上述第(1)項的通告及相關裝修及維修工程的職業安全單張，並鼓勵申請人借用；
- (3) 在住戶裝修期間，若管理處職員發現工人未有使用輕便工作台作離地工作時，應立即提供上述第(1)項的通告及相關的裝修及維修工程的職業安全單張，鼓勵申請人借用；
- (4) 願意收取勞工處及職安局發放的離地工作安全資訊如單張、資訊圖表、海報等，並須展示於物業公共範圍至少 14 日。

7. 為什麼要在每天開工前，按供應商指引檢查輕便工作台？

這是為了確保輕便工作台在借出時狀況良好，可供借用。已受訓練的物管員工亦須見證借用人（如業戶）確認輕便工作台狀態良好，以及閱讀安全使用說明指引（該指引亦附於輕便工作台上，供借用人有需要時再作參考），以及填寫借出紀錄及意見表格。物管公司須保留完整準確的檢查紀錄，保險公司於處理索償時，可能會要求物管公司提供有關文件。

8. 產品責任保險按年訂立，凡參與本計劃的屋苑之物管公司，均自動列為第一期保險期之受保人，第二期保險期安排是怎樣？

職安局為計劃下每台輕便工作台提供產品責任保險，受保單位包括受惠屋苑所屬之物管公司(及業主立案法團，如有)，物管公司及屋苑均無須支付保費。產品責任保險共分兩期：

- 第一期共 15 個月*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以及
- 第二期共 12 個月(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第一期原本為 12 個月，惟考慮到受惠屋苑收取輕便工作台的日期不一，第一期增至 15 個月。

若物管公司要列為第二期產品責任保險之受保單位，則要視乎其於首年有否履行承諾書上的各項條款，亦需要簽妥第二年的承諾書，承諾書內容與第一年雷同。(詳見實用資訊手冊第 13 頁 3.4.5：

<https://bit.ly/3zdpuSe>)

9. 計劃下的相關指引、檢查表、承諾書等資料，可於哪裡找到？

詳見實用資訊手冊第 12 頁：<https://bit.ly/3zdpuSe>

10. 我可於哪裡找到計劃的最新資訊？

最新資訊請留意職安局為計劃而設的專頁 (<https://bit.ly/3RLaX7B>)。_____

5. 重要聯絡資訊

維修及保養查詢

亞太工業安全設備
電話：3165 8900 / 2592 2100
電郵：info@apisehk.com

德記五金發展有限公司
電話：2625 1701 / 2771 2476
電郵：sales@takkeeltd.com.hk

保險查詢

納思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鄭先生
電話：2969 4101
電郵：ronnie.kwong@salus.com.hk

計劃內容查詢

職業安全健康局
周女士 電話：3106 2424
蔡先生 電話：3106 2756
電郵：pmc2@oshc.org.hk